

中国科学院海西研究院文件

科海西〔2019〕23号

春节前安全卫生检查情况通报暨加强春节假期 期间科研安全工作的通知

院属各研究所、各部门：

为确保春节假期期间海西研究院科研生产安全，1月30日，林文雄副所长带领所科技处、综合管理处、科苑公司和科住物业相关同志，分别对高新区园区和西河园区进行了节前安全卫生大检查。

检查人员对两个园区电房和消控室进行了检查，详细了解了设备运行状态、值班人员操作设备情况和人员值班安排。消控室和配电房作为海西院的安全调度中心和供电中枢，应确保设备稳定运行，并能够在紧急情况下及时采取应对措施，做好应急响应工作。

检查发现我所大部分课题组整体安全卫生状况较好，课题组重视安全工作，安全意识有了提高。我所科技安全管理部门前期进行了系统的全面的安全检查，本次检查重点内容是安全隐患的整改情况和春节期间安全管理及值班情况。检查中发现部分实验室安全卫生状况不好或存在一些安全隐患，主要问题和整改要求情况如下：

1. 龙西法组 3#1028 实验室使用含铅的原材料，请课题组提醒并监督相关实验人员操作时穿戴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确保人员安全。

2. 吴少凡组 3#1036 实验室对冷却水的稳定输送要求比较高，请采取物防、技防和人防相结合的措施来防止因冷却水输送故障导致设备损坏的情况。

3. 西河园区和高新园区物业应加强园区内摄像探头的排查，对损坏的摄像探头应及时报修，确保摄像探头工作正常。

4. 康强组 1#1520 实验室内试剂排放杂乱，请实验室内区域按功能进行划分，将设备和试剂分开存放，并定制专用的置物架放置试剂。

5. 李纲组 1#1525 实验室内烘箱散热孔距离窗户玻璃过近，不利于烘箱散热，请烘箱外移，尽量增大散热孔周围空间，并固定烘箱外接线路，防止触碰烘箱高温部位。

6. 各课题组废液进入暂存间前或转入所废液库前，应贴好标签，写清楚废液成份等信息。新区 1 号楼 13-15 层的废液暂存库，各使用课题组应加强安全管理和检查，摆放规范，将责任落实到

人，按时开关门，防止失控及无人管理。

7. 温珍海组 1#1017 实验室内烘箱摆放不合理，存在散热孔正对实验操作台的情况，不利于实验人员开展实验，请合理规划实验室空间，在保证烘箱正常散热的情况下尽可能减少烘箱废热对实验试剂和实验人员的影响。

8. 吴立新组 1#822 实验室内一插排平放，请课题组长及时了解组内安全问题，进行系统的安全风险分析，制定针对性的管理措施，优化实验室布局。在组内定期强调和专门布置安全科研工作，亲自督促隐患整改工作。

9. 水溶液中心整体环境长期杂乱无序，同步热分析间杂物堆放，不够规整；原料间摆放与科研工作无关的运动设施；一楼储藏室内环境脏乱差。请课题组长首先从整体上优化布局，划分不同的功能分区，做到整体整洁有序。根据课题组实际情况，进行风险分析并制定针对性应对措施。组内应于节前开展一次彻底的安全检查和卫生清理工作，及时整理实验场所，保持良好的科研工作环境。

10. 旧晶体楼一层无线消防报警系统主机未供电，请科苑公司及时排查电路，修复受损线路。

11. 陈忠宁组 901 实验室门口左侧走廊摆放报废冰箱，请课题组安全员及时办理报废冰箱的退库。

春节将至，为确保全所职工和学生度过一个安全祥和的节日，请各部门注意以下几点：

一、假期实验需审批且确保安全。春节假期期间原则上不要

进行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等实验，不要新开实验。如有课题组因特殊情况确实需要进行实验的（含加热设备、自动控制设备运转等），应经课题组长同意，报科技处科技安全保密办公室备案，经分管所领导批准后方可进行，并严格按有关实验安全条例操作（填写附表 1 审批）。**严格禁止不经审批私自开展实验，原则上不进行过夜实验，不开展涉及剧毒品的实验。**

二、妥善安排好假期值班。对于假期期间不间断运转的仪器设备，放假前应注意检查仪器设备是否正常；安排好人员值班并准时交接（填写附表 2 备案），严禁因存在侥幸心理而脱岗；留有蒸溶剂的实验设备、从事有机合成的实验室和储存仓库等可能含大量有机蒸汽的空间，以及放置可燃气体钢瓶的空间，要特别注意通风和用电安全。安全管理人员和留榕安全员将安排春节假期值班巡查。

三、放假前应全面自查。请各课题组长、安全员在放假前认真进行一次安全自查，注意检查实验室的水、电、钢瓶和门窗的安全情况，人员不在时候，务必关好门窗，做好隐患排除工作。临近周边小区及马路的实验室请关好窗户，以防春节期间燃放的烟花爆竹飞入。应妥善存放好危险化学品，冰箱内不能敞口放置易挥发或状态不稳定的药品，烘箱与墙面应留有足够的散热空间，试剂空瓶一定要清洗干净后才能让保洁人员收走，注意检查电源插座旁不得有易燃物质；假期不使用的大型仪器、小型电器等，应将其插头拔下。**整个房间不用电的，请将总闸关闭。应做好气路检漏并确保气体钢瓶阀门关闭，且处于安全通风状态。**

四、假期实验注意环保。假期期间开展工作的实验室，在确保安全的同时，也应注意保护环境，严格控制噪音和异味的产生。新晶体楼、物理楼和其它临近居民区的各实验室晚上 10 时前必须关闭所有通风橱；化学楼晚上 10 时前将通风橱门拉下，平时实验一般开自动档，不开手动档，紧急情况下方可使用紧急排风。

五、假期提前回所开展实验的科研人员，请在开启总闸前，确认实验室内其他电器设备无故障，确保开启总闸后，不会对其他设备造成影响。其开展实验同样需要提前进行审批。未经安全培训的新入所同志（含研究生）不得开展实验。

六、假期期间各课题组组长、安全负责人、安全员、值班人员、巡查人员等务必保证手机 24 小时开机。实验室或办公室门口标牌缺失或信息未更新的课题组应暂时将标牌信息打印并牢固粘贴在房间门上。

所领导和相关职能部门将在假期期间不定期进行检查，请予以配合。

特此通报。

中科院海西研究院

2019 年 1 月 30 日

抄送：

中国科学院海西研究院综合管理处

2019 年 1 月 30 日印发

附表 1

假期期间实验申请表

注意！请各实验部门确保有人值班，加强休假期间每日自查与检查。易燃、易爆、有毒、有害实验需填写详细信息，所有实验需经所领导审批！

实验类型	实验日期	实验房间号码	实验及值班 人员	有无其它 要求	备注

填表人：

课题组长：

科技处：

主管所领导：

日期：

